

证券代码：301055

证券简称：张小泉

公告编号：2025-020

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56,0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已回购股份 4,572,324 股后的 151,427,67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实施上述分配方案后，公司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使用。

2、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所述情况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043,260.12 元，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 46,625,957.34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母公司净利润为基数，公司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4,662,595.73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63,828,740.42 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64,739,076.77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 2024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3,828,740.42 元。

为响应《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24〕10 号）文件精神和相关要求，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经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等因素，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积极合理回报股东，现拟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一）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56,0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已回购股份 4,572,324 股后的 151,427,67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实施上述分配方案后，公司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使用。

（二）如本方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18,171,321.12 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72.56%。

（三）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 2 个月内完成现金股利分配。在实施权益分派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1、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现金分红金额（元）	18,171,321.12	22,714,151.40	39,00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043,260.12	25,118,302.46	41,507,466.11
研发投入（元）	27,875,324.81	26,357,748.65	24,377,496.66
营业收入（元）	907,837,177.69	811,480,810.78	826,550,163.3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63,828,740.4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64,739,076.7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9,885,472.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0,556,342.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79,885,472.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78,610,570.1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3.09
是否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2022、2023、2024 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人民币 79,885,472.52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3、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可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